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帆医疗”）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0年2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2月7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祝建弘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的关联方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高德”）是医用敷料、急救包和防护用品的医疗器械公司，位于本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的湖北省黄冈市。为保证应对疫情所需防护用品的生产、供应，湖北高德2020年度拟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团风县支行申请贷款4,000万元，授信期限一年，利率最终以签订合同为准。本次贷款将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湖北高德的母公司武汉必凯尔救助用品有限公司向蓝帆医疗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法人隋建勋先生向蓝帆医疗提供一般保证责任担保作为反担保措施。

经审核，公司为湖北高德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规定及《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违背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关联方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提供本次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为关联方湖北高德急救防护用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八日